

证券代码：920045

证券简称：衡东光

公告编号：2026-036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 股东	3,717,100	5.4606%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取得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 股东	929,262	1.3651%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取得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 股东	929,262	1.3651%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取得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	---------------	-------------------------	------	------	--------	---------	-------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 907,600	1.3333 %	集中竞价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0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 确定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前持有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 226,900	0.3333 %	集中竞价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0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 确定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前持有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不超过 226,900	0.3333 %	集中竞价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0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 确定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前持有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一） 单个主体拟在 3 个月内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是 否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前述减持主体拟在本次公告 30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卖出公司股份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的 1%。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深圳市福田区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已出具《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的相关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拟实施减持计划的股东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减持限制情形，亦不存在其他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

(三)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三、 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

本次拟实施减持计划的股东深圳市福田区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减持》规定的不得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形。

四、 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和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能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相关规定，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五、备查文件

拟减持股东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